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2017 届本科毕业生推免硕士研究生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教学[2006]4号）等有关文件精神 and 《西南石油大学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暂行办法》（西南石大教[2013]35号）、《西南石油大学关于在 2017 届本科毕业生中推荐免试研究生的通知》和《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2017 届本科毕业生推免硕士研究生的办法》，特制定如下实施细则：

一、成立推免工作小组

组 长：王兵

副组长：蒲冠州 段明

成 员：陈馥 叶仲斌 诸林 苟绍华 唐鋆磊 郑璇

秘 书：邓洪波 屈寒梅

监督员：王豪

推免工作小组负责部署和审定化学化工学院 2017 届本科生推免硕士研究生管理办法及推免生名额分配方案，监督指导本科生推免硕士研究生实施过程，审定上报名单，受理举报、调查推免过程中出现的违规违纪行为。

二、报名具体安排

1、报名方式

凡是符合《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2017 届本科毕业生推免硕士研究生的办法》的 2017 届本科毕业生均可自愿报名。

2、报名时间

2016 年 9 月 13 日~2016 年 9 月 14 日 12:00

3、报名要求

学生自己填写西南石油大学免试硕士研究生推荐表，填好后发一份电子文档给屈寒梅老师(375479174@qq.com)。并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下午 6:00 之前学生带上自己的报名表及相关支撑材料一套，包括（原件、复印件），提交到屈寒梅老师处(明德楼 A521)。

三、推免研究生各专业指标分配

结合我院各专业学生人数、往年考研率以及学科发展现状，化学化工学院2017届本科生推免研究生各专业名额分配如下：

化学工程与工艺	应用化学	环境工程	安全工程	化学	特殊潜质*
7	5	2	2	1	1

*若无特殊潜质推免生推出，特殊潜质名额计入化学或者应用化学

四、资格审查及面试安排

1、化学化工学院2017届硕士研究生推免领导小组于2016年9月16日对报名的材料进行逐一审查。

2、面试时间：2016年9月18日

3、面试共分为3个面试小组：应用化学+化学面试小组、化学工程与工艺小组、环境+安全工程小组

五、推免研究生成绩计算方法及推荐名单的确定

1、成绩确定

推免总成绩=智育成绩80%+面试总成绩14%+综合素质能力加分（6%）

其中，智育成绩是由前三年的学分绩点换算成100分计算，换算方法：

$$\text{智育成绩} = (\text{学分绩点} + 5) \times 10$$

面试成绩以100分制，按面试组评定分数的平均值。

综合素质能力评分由学院制定相关评分制度

2、推免名单确定

对符合推免条件，参加推免考核过程的学生，按照推免总成绩进行排名，排名靠前者作为硕士研究生推免候选人。

六、推免候选人名单公示

9月21日公示化学化工学院2016届推免研究生候选人名单，对于列入候选人名单的学生若自愿放弃推免研究生，必须在公示当日内本人写出书面申报材料提交化学化工学院研究生推免工作小组备案。

化学化工学院举报邮箱：375479174@qq.com

